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公司参与紫金信托增资扩股的事前审查意见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公司参与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紫金信托”）增资扩股事项发表事前审查意见如下：

紫金信托前身为南京市信托投资公司，成立于 1992 年，于 2010 年 2 月经中国银监会批准成功实施重组，并于 2010 年 11 月重新开业。开业两年来，紫金信托各项经营指标增长显著。

目前，紫金信托注册资本 5 亿元，在全国信托公司中排名靠后；资本金实力的不足，制约了紫金信托进一步发展。为提高市场竞争力，增加股东回报，紫金信托拟实施增资扩股，将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增加到 12 亿元。增资方式拟采用原股东同比例增资的方式，先以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差额部分由原股东按原比例现金出资，其中我公司需现金出资不超过 3,500 万元。

鉴于紫金信托良好的发展态势和广阔的发展空间，为加强公司资本运作力度、提升公司投资收益，公司拟参与紫金信托本次增资扩股。

本次对外投资风险主要为：信托机构异地业务的开展以及资产管理业务向非信托机构的全面开放加剧了行业竞争格局，信托公司面临的竞争压力与日俱增；同时，经济增长趋势存在的不确定性也加大业务发展的风险。针对上述风险，紫金信托通过强化战略研究，控制业务拓展节奏，着眼于长期效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且差异化的企业愿景，我们认为该风险可控。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 30 号：风险投资》规定的风险投资，符合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本委员会认为公司的上述对外投资行为有利于加强公司资本运作力度，并从长远来看会给公司带来良好的投资收益，风险可控，符合相关规定。公司定于 2013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委员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给本次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参股紫金信托增资扩股的事前审查意见之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成员：吴应宇_____

丁小异_____

张洪发_____

签署日期：2013年3月26日